

蒲城县五城联创工作指挥部办公室文件

蒲联创办发〔2023〕36号

蒲城县五城联创工作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强化“路长制” 工作责任的通知

各镇党委、人民政府，县委和县级国家机关各部门，各人民团体：

今年是我县“2021-2023”届期省级文明县城创建的决胜之年，也是巩固国家卫生县城成果的关键之年，时间紧、任务重。

近期，各“路长”对城区主次干道进行了实地调研督导，发现仍存在主次道路路面坑凹，市政设施破损，绿化带缺株少苗，宣传数量不足、氛围不浓，机动车辆、非机动车辆乱停乱放以及出店经营、乱堆乱摆等问题。为营造整洁优美、管理有序的城市环境，现就进一步强化“路长制”工作责任

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坚持问题导向、狠抓工作落实、引导全民参与，切实保持良好工作作风、吃透测评标准、紧盯创建宣传、文明劝导、综合整治、设施管护、交通管控、绿化管理等6个方面短板不足，促使城区环境卫生秩序焕然一新，促进市民文明行为和良好习惯养成，全力以赴巩固国家卫生县城成果、创建省级文明县城。

二、具体任务

1.主次干道路面坑凹、碎裂、隆起、残缺、溢水；雨污水篦子脏污、松动、破损；绿化带缺株少苗、行人路径（含绿化围栏破损、缺失）；果皮箱设置数量不达标（标准50至80米设置一个）；公共空间机动车辆乱停乱放、占道出店经营以及弱电线路乱拉乱接等问题，由**城市管理执法局**牵头负责整改。完成时限：7月31日

2.道牙上市政设施（道牙、花砖、盲道、树坑石、路牌、站牌）缺失、破损、脏污、不规范；建筑外立面乱贴乱画、垃圾乱堆乱放以及卫生死角的清理整治；主次干道“创文、巩卫”公益广告宣传牌数量偏少，氛围不浓（200米范围内至少一处）等问题的整改提升；非机动车辆乱停乱放的规范劝导，由16条路段路长（县级包联领导）牵头抓总、牵头部门统筹安排并兜底落实、包联单位具体负责整治。完成时限：7月31日

三、整改标准

净化：主次干道无垃圾、无卫生死角；垃圾收集容器外观整洁完好，周边无散落垃圾。

序化：道路路面平坦、完好，坡道、盲道等无障碍设施畅通、完好，路缘石整齐、无缺损，无私设接坡。机动车辆按指定道路泊位有序停放；非机动车辆停放位置设置合理，人行道无违章停车、压占盲道现象。

绿化：城市绿地定期养护，保持干净整洁，草坪修剪及时，无垃圾杂物堆放，绿化地带无裸露地面，绿化配套设施完好无损。

美化：临街墙体和相关设施等部位无乱贴乱画；主次干道无占道经营，无店外经营；无私搭乱建；宣传广告坚固美观，以公益宣传内容为主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强化责任意识。当前正值“创文、巩卫”冲刺的关键时期，任务重、时间紧，各单位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，强化大局观念，高度重视“路长制”工作的重要性、紧迫性，迅速组织人力、物力，主动担当，克服困难，全面扎实推进问题整改，并落实长效管理措施，确保环境卫生整洁、市容管理有序、园林景观怡人、街景特色凸显。

2.加大统筹协调。各路段牵头部门要切实发挥牵头抓总的作用，对排查的问题进行归类整理，涉及职能部门整改的要主动对接，做好反馈沟通，督促整改；涉及路段包联单位整改的要加大统筹协调力度，细化任务、制定标准，建立问题清单，明确整改时间，逐个销号。

3.严格督查督办。各包联单位即日起，除每周五按照路段任务要求集中上路开展工作外，其余时间每天安排一定数量的志愿者上路巡回检查，切实解决路段存在问题；各路段牵头部门要对标整改要求，加大对各包联单位工作开展情况的督促检查，对工作敷衍塞责、推进不力的单位及时向“路长”汇报；县联创办要适时联合县纪委监委、县委督察室、政府督察室加强对“路长制”工作的督导检查、通报考核，对拒不配合路段包联工作推进、影响创建工作大局的单位和个人，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责任追究。

附件：“路长制”路段问题排查表

蒲城县五城联创工作指挥部办公室

2023年6月28日